



沁水县人民政府预算

2020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20年预算草案报告

第二部分

关于2020年财政预算编制说明

第三部分

关于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第六部分

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表及说明

第七部分

2020年预算表格

1、沁水县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2、沁水县2020年公共财政收入构成表

3、沁水县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 4、沁水县2020年专项转移支付分项目预算表
 - 5、沁水县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 6、沁水县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7、沁水县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表
 - 8、沁水县2020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表
 - 9、2020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 10、2020年政府预算经济分类表（公共预算）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关于沁水县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0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0年4月 18 日在沁水县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沁水县财政局局长 张月太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20年预算草案提请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及各位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县财政部门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和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紧紧围绕县委“一个统领，三五支撑”总思路，坚持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加快财政改革步伐，突出“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全力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一) 2019年预算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2019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88270万元，为预算的106.6%，比上年增长14.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72646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5200万元、调入资金8405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8477万元，收入总计312998万元。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在

年度执行过程中根据市财政局追加专项指标及《预算法》有关规定做了相应变动：一是将市追加专项指标顺加到了有关科目；二是将办理市县财政结算事项按规定做了相应安排；三是对当年不需要执行的预算指标进行了相应核减并增加了调入资金；四是根据《预算法》规定，对当年新增债券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报县人大常委会批准做了相应调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变动为280735万元，加上上解支出1909万元、债务还本支出5200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5154万元，支出总计312998万元，与收入总计持平，实现收支平衡。（见表一、表二）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1）主要收入项目执行情况

税收收入126581万元，为年初预算的89.6%，下降4.0%，其中：增值税55966万元，为预算的82.8%，下降10.6%；企业所得税21901万元，为预算的95.3%，增长4.8%；个人所得税1178万元，为预算的92.8%，下降44.3%；资源税25173万元，为预算的104.9%，增长12.4%。非税收入61689万元，为预算的174.2%，增长85.5%，其中：专项收入14675万元，为预算的97.8%，增长2.5%；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1821万元，为预算的53.6%，下降44.4%；罚没收入1845万元，为预算的76.9%，下降20.7%；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40649万元，为预算的303.4%，增长240.4%；政府住房基金收入2698万元，为预算的224.8%，增长116.2%；其他收入1万元。

（2）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80735万元，为变动预算（下同）的100%，增长16.3%，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9759万元，为预算的100%，增长18.9%；公共安全支出9860万元，为预算的100%，增

长19.5%；教育支出41488万元，为预算的100%，增长4.4%；科学技术支出1855万元，为预算的100%，增长33.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6176万元，为预算的100%，增长16.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226万元，为预算的100%，增长42.2%；卫生健康支出21050万元，为预算的100%，增长18.1%；节能环保支出14577万元，为预算的100%，下降13.3%；城乡社区支出20739万元，为预算的100%，下降6.5%；农林水支出50598万元，为预算的100%，增长14.1%；交通运输支出12137万元，为预算的100%，增长24.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5968万元，为预算的100%，增长84.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6205万元，为预算的100%，增长20.9%；住房保障支出12213万元，为预算的100%，增长725.8%；债务付息支出1889万元，为预算的100%，增长25.5%。（见表三）

（3）上级下达转移支付情况

2019年上级对我县转移支付72646万元，下降6.3%，其中：返还性收入-16587万元，与上年持平；一般性转移支付58726万元，增长52.1%；专项转移支付30507万元，下降45.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14015万元，为预算的183.2%，增长83.8%，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12560万元，为预算的208.3%，增长129.2%；国有土地收益基金997万元，为预算的99.7%，增长5.1%；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61万元，为预算的50.8%，下降45.0%；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352万元，为预算的88.0%，下降42.7%；污水处理费收入45万元，为预算的45.0%，下降74.4%，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461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亿元，收入总计25476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20460万元，为变动预算

的100%，增长11.9%，上解上级支出11万元，调出资金5005万元，支出总计25476万元，收支平衡，无结余。（见表四）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6000万元，为预算的120%，增长20%。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中均为股利股息收入。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2600万元，为预算的52%，下降13.3%，加上调出资金3400万元，支出总计6000万元，收支平衡，无结余。（见表五）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50966万元，下降10.4%，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941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2843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8709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41461万元，下降1.7%，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661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8548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6297万元，收支相抵，当年结余9505万元，加上年初滚存结余，年末滚存结余150531万元。（见表六）

5. 全县政府性债务及债务限额

2019年市转贷我县地方政府债券收入2.52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1亿元，再融资债券0.52亿元，新增专项债券1亿元。

截止2019年底，市核定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11.7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7.4亿元，专项债务限额4.3亿元。实际政府债务余额为10.61亿元，其中：政府一般债务余额6.34亿元，专项债务余额4.2亿元，政府担保及承担一定救济责任债务0.07亿元，我县政府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市核定的限额之内。

（二）落实县人大的决议情况

1. 狠抓收支管理，财政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

一是**狠抓财政收入**。出台了《沁水县争取上级发展资金考核办法》和《沁水县对乡镇财政收入考核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调动了乡镇和县直各单位向上争取资金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加快推进了乡镇财源培植的步伐，确保全县年度财政收入任务圆满完成，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8.83亿元，同比增长14.1%。二是**着力优化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预算，取消低效无效支出，除刚性和重点项目支出外，一律按不低于10%的幅度压减，压减一般性支出648万元，将节省的资金全部用于保障基本民生。三是**压紧压实支出责任**。在“沁水县政府网”上按月公开县直单位、乡镇支出进度，财政支出进度工作成效显著，支出进度在全省县区考核中八次进入前十名，获得奖励资金800万元，财政的基础性、支撑性作用进一步彰显，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的财力保障。

2. 贯彻新发展理念，支持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

一是**全力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切实贯彻落实国家出台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确保政策红利不折不扣惠及纳税主体，共减税降费4.3亿元，用财政收入的“减法”换取了企业收入的“加法”和市场活力的“乘法”。二是**着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注入小微企业信用贷款财政风险补偿金500万元，安排应急还贷周转金2000万元。清理拖欠民营中小企业账款1.51亿元，占全县欠款总额的61.4%。政府采购面向中小企业的规模达到1.56亿元，采购比重占到89.36%，其中小微企业占到68.07%。三是**有力培育发展新动能**。拨付资金3.2亿元，支持了第三水厂、档案馆等重点项目建设。安

排开发区专项建设资金1224万元，支持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安排资金2715万元，全力支持“人才强县”战略实施。下达煤层气抽采利用补贴资金4707万元，积极支持煤层气产业发展。为国有企业注资2600万元，支持农林投、煤层气、恒达、盛融等县属国有企业做大做强。

3. 提高政治站位，打好“三大攻坚战”展现新担当

一是支持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严格实行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和限额管理，清理化解政府各类债务2.96亿元，制定了财政暂付款项化解方案，核销财政暂付款项2347万元，确保政府性债务总额及结构保持在合理范围，财政运行风险大大降低。二是支持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8537万元（其中财政扶贫专项资金累计投入4892万元），统筹用于全县脱贫攻坚基础设施提升、易地扶贫搬迁、产业扶贫巩固提升工程等，为巩固全县脱贫成效提供了资金保障。通过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实现了对财政扶贫资金的全流程管理、全方位监控，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三是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共投入环境保护资金1.72亿元，用于冬季清洁取暖、乡村环境治理、环境监测、旱厕改造等，全力支持全县打赢打好打胜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4. 加大改革力度，理财能力和管理水平实现新提升

一是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实施。实施沁樊公路杨河桥至里必段公路、游泳馆和梅杏剧院、太行一号风景道沁水段3个PPP项目，积极推动项目落地，撬动社会资本3亿元。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完成项目绩效目标申报554个，金额总计10.42亿元；项目自评完成527个，金额总计5.61亿元；对31个单位和7

个重点项目进行了政府资金绩效评价，评价资金总额达到全年总支出的50%以上。预算绩效管理实现了由项目支出评价向部门整体支出评价的转变。三是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对两年以上的结余结转资金全部收回，盘活存量资金9600万元，主要用于全县重点工程建设、民生领域等方面。四是开展财政专户社保资金竞争性存放。对5.75亿元社保基金实行公开招标竞争性存放，实现社保资金增值590多万元。五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全力做好2019年度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月报年报、公共基础设施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党政机构改革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日益规范。

5.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保障和改善民生取得新成效

加大民生投入，全年民生支出达23亿元，同比增长18.6%，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2%。聚焦解决教育、医疗、就业、社保等领域民生难题，支持完成10件民生实事，努力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一是加大教育投入。继续支持落实15年免费教育政策，加大学生资助力度，加快教育基础设施建设，为全县21551名学生上好学、读好书提供资金保障。二是支持社会保障和就业。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进一步减轻城乡居民医疗费用负担，有效解决“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保障了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实现了按标施保、应保尽保。安排就业资金725万元。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支持做好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三是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继续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标准由55元提高到69元，继续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偿，落实药品零差率销售政策，支持县乡医疗一体化改革示范县建设。四是

推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继续支持农村文化活动、农家书屋、电影放映、送戏下乡、“两馆一站”免费开放，丰富了农村群众的文化活动，满足了老百姓精神文化生活的需要。支持做好文物保护工作，支持办好第三届赵树理文化旅游嘉年华活动，支持太行洪谷康养基地建设，加快了旅游产业发展。**五是支持农业发展。**围绕全县“乡村振兴战略”，重点支持我县“全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村凋敝宅基地改革，推动我县“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顺利进行。发放各类农业补助资金2274万元，促进现代农业发展和农民增收。制定出台了《沁水县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发展试点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整合各级各类资金3931万元，支持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发展试点工作的规范运行，加快了乡村振兴的步伐。

2019年全县财政平稳运行、财政改革不断深入，这是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依法监督、县政协民主监督、精心指导的结果，是全县各级各部门通力协作、共同努力的结果。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主要是：财政支出刚性增长，收支矛盾不断加剧，“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压力很大；财政管理的基础工作仍很薄弱，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有待提高等。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高度重视，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切实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0年预算草案

（一）2020年预算安排原则

收入预算坚持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确保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宏观政策相衔接；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

支出预算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注重绩效，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集中财力办好事关全局、事关长远、事关民生的大事，将有限的资金用于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

（二）2020年收支预算

1.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

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94000万元，比上年增长3%以上，其中：税收收入153780万元，增长21.5%，非税收入40220万元，下降34.8%。加上上级补助收入51295万元，收入总计245295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400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11%，上解支出1756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9533万元，支出总计245295万元。（见表七、表八、表九）

2020年市对我县转移支付预算5129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64.6%，其中：返还性收入-16587万元，与上年持平；一般性转移支付57934万元，增长74.5%；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9948万元，下降31.7%。

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7003万元，比上年预算（下同）增长16.8%；公共安全支出7281万元，增长0.2%；教育支出39613万元，增长3.2%；科学技术支出162万元，下降38.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387万元，增长8.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324万元，下降3.1%；卫生健康支出18469万元，增长4.7%；节能环保支出8660万元，增长30.2%；城乡社区支出22701万元，增长103.2%；农林水支出35323万元，增长18.2%；交通运输支出10933万元，增长164.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607万元，下降40.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084

万元，增长218.2%；债务付息支出2102万元，增长22.1%。需要说明的是，2020年，县财政面临巨大的收支平衡压力，上述安排是财政在刚性支出有增无减的严峻形势下，通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大力压减项目资金等措施，在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前提下，区分轻重缓急、量力安排，才得以平衡的收支盘子。（见表九）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0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798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4.4%，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017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1400万元，可安排政府性基金财力为10403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和对应安排的原则，安排支出10403万元，主要安排项目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1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7861万元，专项债券债务付息支出1525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175万元。（见表十）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0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6000万元，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6000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解决历史问题和国有企业改革等支出。（见表十一）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0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56765万元，增长11.4%。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49986万元，增长20.6%。社保基金滚存结余预计157310万元。（见表十二）

经汇总，2020年全县行政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40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2万元，下降6.8%。其中：公务接待费240万元，下降17.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88万

元，下降9.4%；公务用车购置费1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0万元，主要是部分单位车辆需要更新；出国出境费2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万元。

在县人大会议召开之前，县财政对基本支出和参照上年同期支出数额必须支付的项目支出、上年结转支出等必要支出进行了支付。

三、完成2020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也是“十三五”全面收官的关键之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三篇光辉文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市委“五个三”战略部署，全面落实县委“一个统领、三五支撑”总思路，加力提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减税降费力度，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保障民生需要，加快推进财政改革步伐，为沁水高质量转型发展贡献财政力量。具体来讲，重点要做好以下五方面工作：

（一）加强财政收支管理，千方百计增强保障能力

狠抓收入组织，强化收入征管，堵塞征管漏洞，提高征管效能，严格落实任务分解、形势分析、情况通报等制度，加强分析研判，及时有效应对，防止“跑冒滴漏”，确保各项收入依法依规征收、应收尽收。明确部门预算支出主体责任，继续加大对支出进度的考核，全面压紧压实支出责任。要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有保有压，守牢“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底

线；继续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行政事业单位支出，严控“三公”经费。继续优化支出结构，低效无效支出一律削减，长期沉淀资金一律收回。提高财政支出的精准性、均衡性和实效性。

（二）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多措并举促进高质量发展

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成果，不折不扣落实中央、省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减轻企业负担，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全力支持企业复工复产，促进经济平稳运行。支持深化能源革命，加快煤层气产业发展，壮大煤层气“头号工程”，支持建立能源环保产业投资基金，支持“一枢纽三基地一中心”建设。支持太行洪谷国家森林公园等重点景区建设，加快全域旅游发展。认真落实《逆周期调节支持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措施》，推动现代服务业快速复苏、加快发展。支持项目建设，建立重点工程项目前期准备金3000万元，设立企业投资项目征地前期费用专项资金，积极放大财政资金的乘数效应，吸引社会资本投入，切实保障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建设资金，发挥好项目建设对经济发展的拉动作用。支持开发区改革创新，支持推进“三化三制”改革，全力推进开发区发展。支持煤层气、农林投、恒达等县属国有企业发展壮大。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继续清理民营中小企业欠款，发挥好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公司作用，缓解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

（三）着力补齐发展短板，坚定不移打好“三大攻坚战”

全力支持打好防范重大风险攻坚战。做好政府债务风险的有效防控，强化债务风险管控，严格执行债务限额管理，严控增量，消化存量，严控政府隐性债务，确保债券本息如期归还，牢牢守住不发生债务风险的底线。全力支持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加大

财政涉农资金统筹使用力度，加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确保总量增长，强化扶贫资金监管，确保脱贫攻坚决战完胜。全力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把营造良好生态环境作为财政支持的重要方向，全面提升环境质量，加快美丽沁水建设步伐。

（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矢志不渝保障改善民生

加大对民生领域的投入，确保80%左右的财力用于民生支出。支持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继续开展“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支持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发展，深化农业农村改革，推进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支持农村厕所革命，巩固“三农”持续向好形势。全力促进就业创业，保障就业资金稳定投入，加大对创业的支持力度，支持做好重点就业人群就业工作。加大教育投入，支持教育均衡发展。加大资金投入，全力保障疫情防控的资金需求，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快速发展。持续加强社会保障，稳步提升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适时调整城乡低保等困难群众救助补助标准，提升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水平。

（五）积极深化财政改革，坚持不懈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探索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对今后三年全县总体收支和财政政策进行预判，逐步使相对固化部分常态支出年度预算，在中期财政规划框架下进行。扩大绩效目标管理覆盖面和评价范围，强化过程跟踪，重点考察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效率和效果，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编制的参考依据，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进一步完善财政资金竞争性存放管理。继续推进社保资金竞争性存放，确保社保资金存放安全高效、保值增值。

各位代表，做好2020年财政工作任务繁重、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的依法监督和

县政协的民主监督，锐意进取，埋头苦干，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全面拓展沁水高质量转型发展新局面提供坚强的财力保障。

第二部分

沁水县财政局

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法》规定和县人大常委会要求，现将我县2020年预算编制情况说明如下：

一、2020年预算编制的原则

收入预算坚持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确保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宏观政策相衔接；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支出预算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注重绩效，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集中财力办好事关全局、事关长远、事关民生的大事，将有限的资金用于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

二、财政收支安排的宏观指标依据、相关财政政策和支出测算标准

（一）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指标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2%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7.6%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以上，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6.5%左右和7%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和登记失业率分别控制在6.5%和4.2%以内。资源节约、环境质量、民生改善、安全生产等各项约束性指标控制在市定目标以内。

（二）财政收支政策

1、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扩大减税效应，清理规范基金

和收费，落实好其他已出台的减税降费政策，进一步减轻企业税收负担。

2、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压减低效无效、标准过高的支出和非必需的项目支出，节省下来的资金优先保障“三保”支出需要，支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

（三）预算编制的标准及依据

按照从严从紧编制要求，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中，日常公用经费、专项业务费等一般性支出总量要继续压减5%以上；项目支出要以2017-2019年项目支出平均数为基数压减10%编列。

1、基础数据

据统计，2020年我县财政供养人员、车辆情况为：

（1）全县财政供养人员为9716人，其中：全额财政供养人员5847人，差额供养人员396人，自收自支人员322人，退休人员3136人，离休人员15人；

（2）享受独生子女奖励人员1301人；

（3）享受遗属生活补助人员652人；

（4）学生19755人，其中：高中3221人，职中306人，初中4523人，小学7993人，幼儿3620人，特殊教育92人；

（5）财政供养车辆231辆。

2、基本支出预算编制测算标准

（1）人员经费标准。人员经费包括工资性支出、社会保障缴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三部分。

①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特岗津贴、年终一次性奖金、离休费按县人社部门批准的标准测算；

②医疗保险按工资总额的6%测算；养老保险按工资总额加年终一次性奖金之和的16%测算；工伤保险按工资总额的0.4%测算；生育保险按工资总额的0.5%测算。

③个人住宅供热补贴：按处级每人每年4480元、科级每人每年3920元、科员每人每年3360元的标准测算。

④住房公积金：按工资总额的12%测算；

⑤由财政负担的差额、定额补助事业单位及人员经费，按定额标准测算；

⑥抚恤、救济、遗补、丧葬费等按政策规定标准测算。

（2）一般公用经费标准。一般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等。

一般公用经费按单位性质、职能、业务工作量分类分档测算。

①公安、司法、纪检部门执行省定标准（含业务费）。公安按每人每年31000元的标准测算；司法局按每人每年22000元的标准测算；纪检委按每人每年23000元的标准测算。

②其他单位和乡镇按性质、职能、业务工作量大小执行分类标准。一类单位按每人每年10000元标准测算，二类单位按每人每年8000元标准测算，三类单位按每人每年6000元的标准测算。

③教育公用经费测算标准：学前教育执行分类标准测算公用经费（一类按每生每年1750元，二类按每生每年1300元，三类按

每生每年1000元，四类按每生每年650元）；小学教育按每生每年810元测算公用经费；初中教育按每生每年1060元测算公用经费；特殊教育学校每生每年6000元测算公用经费；高中教育按每生每年1500元测算公用经费；职中教育按每生每年2500元测算公用经费。

④公用取暖费：按单位实际公用供热面积，签订的供热合同或实际缴费凭据测算。

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按公务用车改革后保留的实有小汽车和分类定额测算。一类单位测算标准为20000元/车·年测算，二类单位测算标准为18000元/车·年测算，三类单位测算标准为15000元/车·年测算。

⑥交通补贴：个人交通补贴按处级1000元，科级625元，普通人员550元标准测算。

⑦工会经费：按2020年1月份在册的全额供养人员，按工资2%测算。

⑧福利费：按2020年1月份在册的全额供养人员，按工资3.5%测算。

3、专项业务经费标准。专项业务经费是指各部门在履行基本职能的基础上，必须完成工作任务的一种活动经费。

（1）乡镇运转经费：按不低于70万元，不低于上年保障水平编列（含人员、车辆定额经费）。

（2）老干部活动经费：按离休人员每人每年500元，地厅级退休人员每人每年600元，县处级退休人员每人每年400元，一般

退休人员每人每年300元测算。

(3)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经费：按成立离退休干部党支部数进行补助，每个支部5000元测算。

(4) 乡镇村级组织管理费：行政村按每村每年13万元测算（含监委会经费），社区组织按每社区每年14万元测算（含监委会经费）。

(5) 乡镇教委工作经费：按镇教委4万元，乡教委3万元测算。

(6) 乡镇财政所监管经费：按每个财政所4万元测算。

(7) 驻村第一书记经费，按每人每年1万元测算。

三、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一）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和相关政策，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94000万元，增长3%。其中：税收收入153780万元，增长21.5%；非税收入40220万元，下降34.8%。

按现行财政体制有关规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94000万元，返回性收入-16587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57934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9948万元，县本级可用财力24529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根据财力245295万元，全县公共财政预算在上解支出1756万元，债务还本支出9533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234006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7003万元，比上年预算（下同）增长16.8%；公共安全支出7281万元，增长0.2%；教育支出39613万元，增长3.2%；科学技术支出162万元，下降38.9%；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4387万元，增长8.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324万元，下降3.1%；卫生健康支出18469万元，增长4.7%；节能环保支出8660万元，增长30.2%；城乡社区支出22701万元，增长103.2%；农林水支出35323万元，增长18.2%；交通运输支出10933万元，增长164.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607万元，下降40.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084万元，增长218.2%；债务付息支出2102万元，增长22.1%。需要说明的是，2020年，县财政面临巨大的收支平衡压力，上述安排是财政在刚性支出有增无减的严峻形势下，通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大力压减项目资金等措施，在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前提下，区分轻重缓急、量力安排，才得以平衡的收支盘子。

1、个人部分安排84182万元。其中：

（1）工资性支出60165万元（基本工资25220万元；津贴补贴7610万元；奖金1813万元；绩效工资9872万元；住房公积金4264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1386万元）；

（2）社会保障缴费21609万元（养老保险17976万元；医疗保险2132万元；工伤保险142万元；生育保险等178万元；职业年金1181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408万元（离退休费1301万元；抚恤和生活补助1016万元；奖励金80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1万元。

2、标准公用经费安排15873万元。其中：

（1）办公经费6142万元；（含教育转移支付生均经费）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98万元;
- (3) 公用取暖费846万元;
- (4) 福利费1244万元;
- (5) 工会费711万元;
- (6) 交通补贴844万元;
- (7)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5588万元。

3、项目支出133951万元。（县本级政策性配套资金21001万元，上级转移支付45820万元，预备费3000万元，教育费附加专款专用支出7000万元，政府当年各项债务还本付息支出22938万元，以前年度各单位重点项目建设资金16436万元，建立项目储备金3000万元，设立能源环保产业投资基金1000万元，其他各项事业发展专项13756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0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798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4.4%，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017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1400万元，可安排政府性基金财力为10403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和对应安排的原则，安排支出10403万元，主要安排项目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1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7861万元，专项债券债务付息支出1525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175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0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6000万元，安排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支出6000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解决历史问题和国有企业改革等支出。

（五）社保基金预算

2020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56765万元，增长11.4%。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49986万元，增长20.6%。社保基金滚存结余预计157310万元。

四、预算安排的特点

1、优先安排“三保”支出和疫情防控资金。一是安排工资等个人经费支出84182万元；二是安排行政事业单位运转经费支出15873万元；三是民生支出予以重点保障，各项社保提标等也纳入预算范畴，确保80%左右的财力用于民生支出；四是足额安排用于新冠疫情防控和支持企业复工复产资金。

2、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刚性支出。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强化预算约束，压减一般性支出5%以上，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3、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加大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力度，进一步清理结转结余资金，将盘活的财政资金重点投向改善民生、公共服务和县委县政府重点项目建设。

需要说明的是，今年我县财政收支矛盾非常严峻，按照《预算法》第三十五条：“地方各级预算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得编制赤字预算”的规定，为确保收支平衡，主要采取以下措施：

一是收入方面。最大限度地预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收入增幅最大限度调增至增长3%，同时，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收益也足额预算，重点用于“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这样，财政收入已足额打满。

二是支出方面。今年我县财力非常紧张，为合理安排有限财力，相关部门多次沟通协调，支出大盘子多次压缩。其中：优先保障了个人经费、单位运转、民生等硬性支出。对县重点工程，我们通过争取地方政府债券给予安排；部门单位事业发展支出短缺资金，待争取上级财力后再予以考虑。

另外，因上级财政体制仍在不断调整中，我县财力尚存在不确定性。如有增加，将按照“一要吃饭、二要建设，先保基本支出，后安排项目支出”的原则，适度安排。

第三部分

2020年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预算说明

2020年沁水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预算数为5129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返还性收入预算数为-16587万元，包括：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8160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8790万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363万元。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预算数为57934万元，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3415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5117万元，结算补助收入1215万元，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538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88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11516万元，革命老区及民族和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收入776万元，贫困地区收入1679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733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290万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4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4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0126万元，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9597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41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7327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610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14万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预算数为9948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收入51万元，公共安全收入98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收

入5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34万元，卫生健康收入89万，节能环保收入5089万元，农林水收入3865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收入629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收入8万元，其他收入35万元。

第四部分

沁水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2019年，按照省、市要求，我县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强预算执行监管，推动财政预算管理水平明显提升。同时，为提高相关人员业务能力，适应开展工作的现实需要，诚邀软件公司技术人员对全县所有预算单位财务人员进行预算绩效业务和管理系统的讲解，并进行集中辅导填报。2018年项目自评完成527个，金额总计5.61亿元；2019年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完成554个，金额总计10.42亿元；扶贫监控平台共录入33个项目绩效目标，金额总计为0.88亿元，审核比例和填报比例均为100%；绩效跟踪项目33个，涉及30家单位，跟踪时间10月28日至11月08日，跟踪节点为9月份，对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偏差进行了及时纠偏，提出意见并落实。

部门整体支出和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2019年8月，我县对31个单位及7个重点项目进行了部门整体支出和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一、开展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体情况较好，多数单位都较好履行了单位职责，能够完成单位年度目标任务，单位财政资金收支管理较为规范，财经纪律财务制度执行情况良好。经过绩效评价考核，评价等级分为优、良、中、差，评价等级为“优”的有5个，

评价等级为“良”的有20个，评价等级为“中”的有6个，问题主要集中在：财政资金收支管理、会计核算、资产管理和项目绩效等方面。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多数项目取得了预期经济和社会效益，但个别项目得分较低或极低。7个重点项目中，评价等级为“优”的2个，评价等级为“良”的3个，评价等级为“差”的2个。问题主要集中在，一是项目决策中绩效目标的设置；二是项目管理中资金拨付，财务管理会计核算与制度执行；三是项目经济效益和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等方面。

二、结果运用

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完善结果与预算挂钩机制。对绩效好的部门和项目原则上优先保障，对绩效一般的部门和项目督促改进，对绩效差的部门和项目予以调整，对低效无效资金一律消减或取消，对沉淀资金一律收回。

三、工作要求

一是提高绩效管理意识。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主动加强绩效管理，不断增强绩效意识，努力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二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按照绩效评价工作的要求，强化部门绩效预算编制工作，明确绩效目标，确保目标实现。三是各部门单位要结合绩效评价信息反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第五部分

沁水县2019年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一、政府债务余额情况。2019年市核定我县政府债务限额11.7亿元，2019年底，全县债务余额为10.61亿元，其中政府债券债务10.54亿元，其他存量债务0.07亿元，我县政府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市核定的限额之内。债务率（政府性债务余额/当年可支配综合财力）为35%，低于警戒线（100%）65个百分点，没有出现违法违规被问责事件和政府性债务风险事件。

二、政府债务举借情况。2019年，我县争取上级各类债券资金2.52亿元，其中：再融资债券0.52亿元，新增一般债券1亿元，新增专项债券1亿元。

三、政府债券资金安排情况。

1、再融资债券5200万元用于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2、新增一般债券1亿元用于保障在建公益性项目后续融资，安排如下支出：一是农村道路建设支出3500万元，用于“四好农村路”建设；二是公路建设支出1000万元，用于唐固线沁水段公路改造工程；三是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支出2000万元，用于桃园小区公租房配套道路延伸工程1000万元和新建路维修改造项目1000万元；四是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3500万元，用于便民服务中心项目2500万元和龙岗公园一期项目1000万元。

3、新增专项债券1亿元，安排如下支出：沁水县县城第三水厂项目建设6500万元，沁水县全民健身中心项目建设3500万元。

第六部分

沁水县2019年末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表

单位：亿元

合计	一般债务限额	专项债务限额
11.7	7.4	4.3

沁水县2019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表

单位：亿元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担保债务	承担一定救济责任的债务
10.61	6.34	4.20	0.06	0.01

2019年市转贷我县地方政府债券收入2.52亿元，其中：再融资债券0.52亿元，新增一般债券1亿元，新增专项债券1亿元。截止2019年底，市核定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11.7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7.4亿元，专项债务限额4.3亿元。实际政府债务余额为10.61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6.34亿元，专项债务余额4.2亿元，政府担保及承担一定救济责任债务0.07亿元，我县政府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市核定的限额之内。

第七部分

沁水县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 目 名 称	2020年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	比上年决算+- %
财政总收入	597561	11.1	15.6
上划中央收入	199940	5.8	21.6
上划省级收入	151357	19.6	24.7
上划市级收入	52264	14.0	22.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4000	9.8	3.0
1、税收收入	153780	8.9	21.5
增值税（含营改增）	67527	-0.1	20.7
企业所得税	26937	17.2	23.0
个人所得税	1355	6.7	15.0
资源税	27192	13.3	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750	7.8	37.6
房产税	5400	0.0	21.6
印花税	2800	100.0	47.4
城镇土地使用税	2900	20.8	82.6
土地增值税	1204	301.3	32.7
车船税	1200	4.3	20.6
耕地占用税	565	276.7	181.1
契税	1300	277.9	34.4
环境保护税	1650	11.0	20.0
2、非税收入	40220	13.6	-34.8
专项收入	17408	16.0	18.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992	-41.4	9.4
罚没收入	2020	-15.8	9.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6400	22.4	-59.7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400	100.0	-11.0

沁水县2020年公共财政收入构成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0年 预算数	比上年 预算+-%	比上年 决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4000	9.8	3.0
二、上级补助收入	51295	64.6	-29.4
（一）税收返还收入	-16587	0.0	0.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57934	74.5	-1.3
1、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3415	-53.9	-55.7
2、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5117	15.8	-2.6
3、结算补助收入	1215	-110.6	-121.0
4、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538		
5、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转移支付		-100.0	-100.0
6、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88	0.0	-10.2
7、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1516	28.5	53.2
8、革命老区及民族和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776	10.9	-10.0
9、贫困地区收入	1679	51.5	-4.5
10、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100.0
11、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		-100.0	-100.0
12、基本养老保险和低保等转移支付收入		-100.0	-100.0
13、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补收入		-100.0	-100.0
14、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100.0	-100.0
15、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33	-4.3	
16、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290	78.5	
17、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		
1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48		
19、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126	224.0	
20、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597	494.2	

21、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41		
22、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327		
23、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10		
24、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0.0	
25、其他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6、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4	-84.3	
（三）专项转移支付	9948	-31.7	-67.4
三、债务转贷收入		-100.0	-100.0
四、调入资金			-100.0
五、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六、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
收入总计	245295	12.6	-21.6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决算 (执行)数	预算数	预算数为决算 (执行)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59	27003	90.74
人大事务	566	621	109.72
行政运行	352	357	101.4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0.00
人大会议	38		0.00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11		0.00
代表工作	115	94	81.74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45	170	377.78
政协事务	481	382	79.42
行政运行	334	303	90.72
政协会议	28		0.00
委员视察	10		0.00
参政议政		78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09	1	0.9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09	6891	63.75
行政运行	5156	3077	59.68
机关服务	361	635	175.90
专项业务活动	213		0.00
信访事务	158	153	96.84
事业运行	530	870	164.15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391	2156	49.10
发展与改革事务	755	771	102.12
行政运行	357	671	187.96
战略规划与实施	100	100	100.00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98		0.00
统计信息事务	374	534	142.78
行政运行	85	62	72.94
专项统计业务	7	4	57.14
专项普查活动	57	50	87.72
统计抽样调查	20		0.00
事业运行	167	418	250.30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38		0.00
财政事务	1186	1190	100.34
行政运行	213	214	100.4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		0.00
预算改革业务	20		0.00
财政国库业务	179	160	89.39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72		0.00
事业运行	302	299	99.01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392	517	131.89
税收事务	1100	674	61.27
行政运行	800		0.00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300	674	224.67
审计事务	580	555	95.69
行政运行	355	328	92.39
审计业务	143		0.00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82	227	276.83
纪检监察事务	1491	1380	92.56
行政运行	931	1170	125.67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60	210	37.50
商贸事务	733	234	31.92
国内贸易管理	13		0.00
招商引资	200	100	50.00
事业运行	124	134	108.06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396		0.00
民族事务	2	0	0.00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2		0.00
港澳台事务	39	0	0.00
其他港澳台事务支出	39		0.00
档案事务	1018	200	19.65
档案馆	127		0.00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891	200	22.45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6	0	0.00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6		0.00
群众团体事务	867	518	59.75
行政运行	127	120	94.4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		0.00
事业运行	57	49	85.96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671	349	52.0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86	1730	91.73
行政运行	1576	1550	98.35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10	180	58.06
组织事务	1959	861	43.95
行政运行	267	271	101.5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		0.00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83	590	37.27
宣传事务	2119	1530	72.20
行政运行	231	320	138.5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	57	79.17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816	1153	63.49
统战事务	267	229	85.77
行政运行	184	189	102.72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83	40	48.19
对外联络事务	51	0	0.00
行政运行	51		0.0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1	1697	169.53
行政运行	552	530	96.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		0.00
事业运行	39	8	20.51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47	1159	334.01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96	1776	93.67
行政运行	782	734	93.86
市场主体管理	5	5	100.00
事业运行	809	805	99.51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	232	77.33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3	5230	912.74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3	5230	912.74
二、外交支出	0	0	
三、国防支出	0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9860	7281	73.84
武装警察部队	30	0	0.00
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	30		0.00
公安	8639	6382	73.87
行政运行	2694	2857	106.0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01	1624	62.44
执法办案	110	99	90.00
其他公安支出	3234	1802	55.72
检察	224	0	0.00
其他检察支出	224		0.00
法院	87	0	0.00
其他法院支出	87		0.00
司法	880	899	102.16
行政运行	463	540	116.6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9	125	57.08
普法宣传	21		0.00
律师公证管理	5		0.00

法律援助	12		0.00
社区矫正	24		0.00
事业运行	21		0.00
其他司法支出	115	234	203.48
五、教育支出	41488	39613	95.48
教育管理事务	1090	918	84.22
行政运行	125	119	95.20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965	799	82.80
普通教育	30308	29542	97.47
学前教育	3036	2941	96.87
小学教育	12179	11428	93.83
初中教育	6889	7582	110.06
高中教育	6232	5425	87.05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972	2166	109.84
职业教育	1015	1008	99.31
中等职业教育	1003	983	98.01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2	25	208.33
成人教育	14	21	150.00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14	21	150.00
特殊教育	144	152	105.56
特殊学校教育	144	152	105.56
进修及培训	889	921	103.60
教师进修	162		0.00
干部教育	424	521	122.88
培训支出	303	400	132.01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818	7000	102.67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818	7000	102.67
其他教育支出	1210	51	4.21
六、科学技术支出	1855	162	8.73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65	43	66.15
行政运行	60	43	71.67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5		0.00
应用研究	23	0	0.00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23		0.00
技术与研究开发	1605	100	6.23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1605	100	6.23
科学技术普及	12	19	158.33
科普活动	6	6	100.00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6	13	216.67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0	0	0.00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176	4387	71.03
文化和旅游	2831	1974	69.73
行政运行	191	177	92.67
文化活动	50	409	818.00
群众文化	394		0.00
文化创作与保护	5	17	340.00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191	1371	62.57
文物	1555	923	59.36
文物保护	1555	923	59.36
体育	218	20	9.17
群众体育	87		0.00
其他体育支出	131	20	15.27
新闻出版电影	248	7	2.82
新闻通讯	146		0.00
电影	102		0.00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7	
广播电视	1042	1183	113.53
广播	143	250	174.83
电视	767	933	121.64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32		0.00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2	280	99.29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4		0.00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20		0.00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8	280	108.5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26	37324	90.54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91	1592	51.50
行政运行	462	144	31.17
劳动保障监察	5		0.00
就业管理事务	68		0.00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4	10	71.43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5		0.00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537	1438	56.68
民政管理事务	754	453	60.08
行政运行	199	152	76.38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		0.00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		0.00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33	301	56.47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47	21427	253.66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5	421	103.95
事业单位离退休	850	848	99.7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41	5787	97.4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	1181	1312.22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161	13190	1136.09
企业改革补助	139	0	0.00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39		0.00
就业补助	2501	1342	53.66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501	1342	53.66
抚恤	1495	2092	139.93
死亡抚恤		500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31		0.00
义务兵优待	309		0.00
其他优抚支出	1155	1592	137.84
退役安置	233	388	166.52
退役士兵安置	140	233	166.43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	3	100.00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	2	200.00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9		0.00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9		0.00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1	150	714.29
社会福利	2198	564	25.66
儿童福利	15	15	100.00
老年福利	676	256	37.87
殡葬	1507	115	7.63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78	
残疾人事业	834	565	67.75
行政运行	188	164	87.2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		0.00
残疾人康复	46	54	117.39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67	85	126.8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75	179	65.0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56	83	32.42
红十字事业	43	39	90.70
行政运行	43	39	90.70
最低生活保障	1689	1010	59.80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689	1010	59.80
临时救助	305	93	30.49
临时救助支出	200		0.00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5	93	88.57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67	691	103.60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67	691	103.60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7606	6260	35.56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90	73	25.17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316	6187	97.96
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1000		0.00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18	195	165.25
拥军优属	15		0.00
事业运行	98	130	132.65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	65	1300.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6	613	55.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050	18469	87.74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455	588	40.41
行政运行	196	194	98.98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259	394	31.29
公立医院	1895	1862	98.26
综合医院	1204	1272	105.65
中医（民族）医院	120	149	124.17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571	441	77.2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247	2455	75.61
乡镇卫生院	2549	2105	82.58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98	350	50.14
公共卫生	3216	2853	88.7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70	323	119.63
卫生监督机构	522	444	85.06
妇幼保健机构	759	371	48.88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44	39	88.6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365	1359	99.56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83	117	63.93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0	200	2000.00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3		0.00
中医药	0	10	
其他中医药支出		10	
计划生育事务	1065	997	93.62
计划生育服务	45		0.00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20	997	97.75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9222	8383	90.90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9222	8383	90.90
医疗救助	90	99	110.00
城乡医疗救助	90	99	110.00
优抚对象医疗	91	79	86.8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91	79	86.81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87	693	241.46
行政运行	19	429	2257.89
信息化建设	15	15	100.00

事业运行	224		0.00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9	249	858.62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0	280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80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82	170	35.27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82	170	35.27
十、节能环保支出	14577	8660	59.4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54	834	79.13
行政运行	102	96	94.12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952	738	77.52
污染防治	4734	450	9.51
大气	4315		0.00
水体	397	450	113.35
噪声	22		0.00
自然生态保护	365	670	183.56
生态保护	97		0.00
农村环境保护	268	670	250.00
天然林保护	70	49	70.00
社会保险补助	70	49	70.00
退耕还林还草	68	27	39.71
退耕现金	68	27	39.71
能源节约利用	3247	3702	114.01
污染减排	350	0	0.00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350		0.00
可再生能源	1674	1552	92.71
能源管理事务	15	376	2506.67
行政运行		366	
能源行业管理		10	
其他能源管理事务支出	15		0.00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	1000	33.33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0739	22701	109.46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68	1939	181.55
行政运行	244	240	98.36
城管执法	484	439	90.70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40	1260	370.59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	3000	1500.00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811	8575	54.2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450	1899	77.51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3361	6676	49.97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374	4087	172.1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77		0.00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909	5100	561.06
十二、农林水支出	50598	35323	69.81
农业农村	19789	11398	57.60
行政运行	204	200	98.04
事业运行	4969	4876	98.13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6		0.00
病虫害控制	48		0.00
农产品质量安全	98		0.00
行业业务管理	6		0.00
防灾救灾	9		0.0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640		0.00
农业生产发展	322	2288	710.56
农村合作经济	37		0.00
农村社会事业	1880	50	2.66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50		0.00
农村道路建设	4622		0.00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648	3984	59.93
林业和草原	6478	6672	102.99
行政运行	162	146	90.12
事业机构	843	876	103.91
森林资源培育	286	182	63.64
森林资源管理	62		0.00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50	681	90.80
执法与监督	17		0.00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18	15	6.88
草原管理	8		0.00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132	4772	115.49
水利	10010	3900	38.96
行政运行	113	82	72.57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90	578	97.97
水利工程建设	3880	290	7.47
水土保持	130		0.00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5		0.00
防汛	23		0.00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290		0.00
农村人畜饮水	883	150	16.99
其他水利支出	4076	2800	68.69
扶贫	5397	6861	127.13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05	1931	633.11
生产发展	211		0.00
社会发展	160	233	145.63

扶贫事业机构	97	112	115.46
其他扶贫支出	4624	4585	99.16
农村综合改革	7665	4969	64.83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3857	1675	43.43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294	3294	100.00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14		0.00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155	1023	88.57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100	750	68.18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55	230	418.18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43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4	500	480.77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4	500	480.7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2137	10933	90.08
公路水路运输	9793	9235	94.30
行政运行	148	124	83.78
公路建设	5439	6570	120.79
公路养护	552	131	23.73
公路运输管理	1131	565	49.96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523	1845	73.13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	343	214	62.39
对城市公交的补贴	48		0.00
对农村道路客运的补贴	223	143	64.13
对出租车的补贴	30	26	86.67
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	42	45	107.14
车辆购置税支出	1001	1484	148.25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1001	1484	148.25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000	0	0.00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1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968	2595	43.48
资源勘探开发	1270	0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5		0.00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195		0.00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0	918	4590.00
行政运行		30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0.00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235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375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703	1340	36.19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864	592	68.52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839	748	26.35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75	337	34.56

技术改造支出	975	337	34.56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40	267	16.28
商业流通事务	1533	267	17.42
事业运行	156	164	105.13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377	103	7.48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7	0	0.00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7		0.00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	0	0.00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205	2607	42.01
自然资源事务	6178	2557	41.39
行政运行	163	149	91.41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93	570	194.54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0	111	370.00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85		0.00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00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127		0.00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544	150	27.57
事业运行	1536	1377	89.65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400	100	2.94
气象事务	27	50	185.1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		0.00
气象事业机构	15	18	120.00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32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213	1415	11.59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813	1415	11.98
沉陷区治理	424		0.00
棚户区改造	11192	1223	10.93
农村危房改造	126	192	152.38
公共租赁住房	7		0.0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2		0.00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2		0.00
城乡社区住宅	400	0	0.00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64	170	46.70
粮油事务	93	47	50.54
粮食信息统计	2	2	100.00
粮食专项业务活动	3		0.00
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	44	45	102.27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44		0.00
物资事务	176	25	14.20
其他物资事务支出	176	25	14.20
粮油储备	95	93	97.89
储备粮油补贴	95	93	97.89
重要商品储备	0	5	
其他重要商品储备支出		5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41	2084	73.35
应急管理事务	598	1448	242.14
行政运行		1059	
安全监管	336		0.00
应急救援	39		0.00
应急管理	150		0.00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73	389	532.88
消防事务	409	308	75.3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9	300	73.35
其他消防事务支出		8	
森林消防事务	315	270	85.71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270	
其他森林消防事务支出	315		0.00
煤矿安全	180	0	0.00
其他煤矿安全支出	180		0.00
地震事务	53	48	90.57
地震事业机构	53	48	90.57
自然灾害防治	900	0	0.00
地质灾害防治	900		0.00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86	10	2.59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290		0.00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10		0.00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70		0.00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6	10	62.50
二十二、预备费		3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1889	2102	111.28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889	2102	111.28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889	2102	111.28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五、其他支出	150	7910	5273.33
年初预留		7875	
其他支出	150	35	23.33
支出合计	280735	234006	83.35

2020年专项转移支付分项目预算表

单位：元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功能科目	公共财政 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合 计		99479180	10173200
2020年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联合党建经费	2013299	12000	
2020年市级补助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2013299	93600	
2020年省财政补助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2013299	156100	
2020年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陈列补助补助资金	2013302	200000	
2020年市场监管系统基层装备经费	2013804	50000	
提前下达2020年公安交通管理省级补助	2040220	985000	
提前下达2020年旅游厕所建设省级专项资金	2070199	285000	
提前下达2020年古建筑日常养护省级经费	2070204	112400	
提前下达2020年文物看护人员省级经费	2070204	98600	
提前下达2020年省级财政残疾人事业转移支付预算指标	2081104	123900	
提前下达2020年残疾人事业发展市级补助	2081105	131400	
提前下达2020年残疾人事业发展市级补助	2081199	83880	
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市级	2100399	602400	
乡村医生参加新农保	2100399	13600	
中央2020年公共卫生服务（重大公共卫生）补助资金	2100409	191200	
村级计生服务员报酬	2100799	82100	
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资金	2111001	34870000	
提前下达2020年清洁发展委托贷款贴息资金	2111001	500000	
煤层气抽采利用省级补贴	2111201	15520000	
交通建设资金	2130504	19310000	
以工代赈资金	2130599	1390000	

交通建设资金	2130701	4440000	
提前下达2020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2130701	12310000	
提前下达2020年度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	2130804	1200000	
提前下达2020年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首次入规工业企业）	2150805	2700000	
提前下达2020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150805	218000	
技术改造资金	2159904	3370000	
提前下达2020年贫困县消防补助资金支出预算	2240299	80000	
基本建设资金	2299901	350000	
提前下达2020年国家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	2070904		316800
2020年中央财政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2082201		1847400
2020年中央财政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2082202		6260000
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2296002		60000
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	2296003		200000
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少年宫项目预算	2296004		130000
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彩票公益金资助乡村教师培训和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项目预算	2296004		400000
提前下达中央2020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	2296006		150000
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省级彩票公益金资助残疾人事业项目预算	2296006		25000
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省级彩票公益金资助县级公共文化建设项目预算	2296010		600000
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资助公益文化事业发项目资金	2296010		100000
2020年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296013		70000
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助力计划”山西省困境青少年服务项目资金	2296099		14000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决算 (执行)数	预算数	预算数为决算 (执行)数%
一、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二、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			
三、港口建设费收入			
四、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五、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997	1000	100.30
六、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61		0
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2560	6981	55.58
八、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九、彩票公益金收入			
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52		0
十一、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十二、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十三、车辆通行费			
十四、污水处理费收入	45	5	11.11
十五、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十六、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十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收入合计	14015	7986	56.98
转移性收入	11461	2417	21.09
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1461	1017	69.61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1461	1017	69.61
政府性基金上解收入			
上年结余收入			
调入资金			
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调入专项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0000	1400	14.00
收入总计	25476	10403	40.83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决算 (执行)数	预算数	预算数为决算 (执行)数%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6	32	57.14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8		0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48	32	66.6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	811	213.98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79	811	213.98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节能环保支出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四、城乡社区支出	8502	7860	92.4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368	6855	93.04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1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737		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52		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5	5	11.1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五、农林水支出			
六、交通运输支出			
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八、其他支出	10349	175	1.69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		0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49	175	50.14
九、债务付息支出	1174	1525	129.90
十、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支出合计	20460	10403	50.85
转移性支出	5016		0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11		0
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			
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11		0
调出资金	5005		0
年终结余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支出总计	25476	10403	40.83

沁水县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本年收入	预算科目	本年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000
股利、股息收入	6000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600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6000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6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收入总计	6000	支出总计	6000

沁水县2020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本年收入	预算科目	本年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56765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9986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0299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8985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7879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4384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8587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6617
三、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三、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上年结余	150531	年终结余	157310
收入总计	207296	支出总计	207296

沁水县2020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预算数					
	合计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因公出国费
			小计	其中		
				购置费	运行费	
沁水县合计	1,408.00	240.00	1,148.00	160.00	988.00	20.00

2020年，我县各部门、各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我县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坚持过紧日子，坚持从严从简、勤俭办一切事业，努力降低公务活动成本，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经汇总，全县行政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40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2万元，下降6.8%。其中：公务接待费240万元，下降17.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48万元，下降3.5%；公务用车购置费1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0万元，主要是部分单位车辆需要更新；出国出境费2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万元。

2020年政府预算经济分类表（公共预算）

单位：元

[illegible]

第八部分

名 词 解 释

公共财政预算：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行使、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指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基金、收费，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政府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生育保险基金。

财政总收入：指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上划市级收入之和，反映本地区当年组织的财政收入总规模。与国内生产总值比较，可反映财政的集中程度。

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指按照财政体制规定列入地方预算，

直接缴入地方金库的经常性财政收入。按照现行财政体制，我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具体包括增值税的27.5%（中央50%、省15%，市7.5%）、企业所得税的22%（中央60%、省12%、市6%）、个人所得税的22%（中央60%、省12%、市6%）、煤炭资源税的18%（省65%、市17%）、非煤资源税55%（省30%，市15%）、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耕地占用税、契税、专项收入、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其他收入。

当年地方留成财力：指按照现行财政体制规定，在预算年度内可统筹安排使用的预算内资金，其来源包括当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税收返还收入、下级上解收入、转移支付补助，并从中扣减上解上级及补助下级的资金、调出资金。当年地方留成财力不包括上年结余资金及中央和省专款补助。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指列入地方预算的经常性财政支出，其项目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节能环保、城乡社区、农林水、交通运输、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商业服务业、金融、粮油物资储备、灾害防治及应急、其他支出等。其资金来源包括用当年地方留成财力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调入资金和上级专款补助形成的财政支出等。

税收返还：包括消费税、增值税“两税返还”和所得税基数

返还以及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分别是1994年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改革和2002年所得税收入分享改革，2009年成品油税费改革后为保护地方既得利益，对原属于地方的收入划为中央固定收入或共享收入后，对地方给予的补偿。

一般性转移支付：指对自有财政收入（含按财政体制规定上级财政给予的返还与补助收入）不能满足支出需求、或上级政府出台减收增支政策形成财力缺口的地区，按照规范的办法给予的补助，接受补助的地方政府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统筹安排和使用。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民族地区转移支付、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调整工资转移支付以及农村义务教育转移支付等。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是指以促进地区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目标，选取影响各地财政收支的客观因素，考虑地区间支出成本差异、收入努力程度以及财政困难程度等，按统一公式分配给地方的补助资金。

专项转移支付：是指上级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下级政府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资金补助，以及对应由下级政府承担的事务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奖励或补助。主要用于教育、社会保障、农业等方面。

部门预算：简单地说就是“一个部门一本预算”，完整地反映一个部门的所有收入和所有支出，即一个部门在部门预算之外，不得再有其他收支活动。部门预算的特点就是改变财政资金按性

质归口管理的做法，并实行预算内外资金收支统管，统筹使用。

基本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程工作任务发生的除人员经费之外的经常性开支，我县预算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按编制内实有人数核定，实行分类分档定额管理，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等开支内容。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集中采购是指由政府设立的专门职能机构（政府采购中心）按照政府采购的规定和政府采购的程序统一为其他政府机构提供采购服务的一种采购组织形式。

收支两条线：指政府对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等财政非税收入的管理方式，即有关部门取得的非税收入与发生的支出脱钩，收入上缴国库或财政专户，支出由财政根据各单位履行职能的需要按标准核定的资金管理模式，改变了过去单位自收自支、坐收坐支的管理方式，从源头上抑制了腐败现象的发生。

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指所有的财政性资金通过财政直接支付

或授权预算单位支付的方式直接支付到商品或劳务供应商。在资金未支付前，资金保留在国库。

财政投资评审：指财政对财政性资金安排投资的基本建设工程预算、工程竣工决算（结算）进行审查的行为。